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期限：**自2024年8月9日起3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因窗口期、停牌事项等，增持期限将相应顺延。
- 增持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A股股票。
- 增持金额：**拟累计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2,000万元，不超过4,000万元。
- 增持价格区间：**本次拟增持的股份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黄业华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者无法完成实施的风险。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如出现上述风险情形，黄业华先生及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业华先生通知，黄业华先生计划以自有资金自2024年8月9日起3个月内，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前提下，通过上海证

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增持主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业华。

2. 增持主体已持有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黄业华持有公司股票 23,619,4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71%，与一致行动人黄超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27,217,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41%。

3.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前 12 个月内增持主体的增持情况：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前 12 个月内黄业华未披露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本次增持计划的目的是：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及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为提升投资者信心，支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黄业华拟增持公司股份。

2.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和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A 股股票。

3.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拟累计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 2,000 万元，不超过 4,000 万元。

4.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区间：本次拟增持的股份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黄业华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5.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 2024 年 8 月 9 日起 3 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因窗口期、停牌事项等，增持期限将相应顺延。

6.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7. 增持主体承诺：黄业华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增持行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者无法完成实施的风险。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如出现上述风险情形，黄业华先生及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黄业华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9日